

证券代码：874949 证券简称：玖行能源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一) 投资者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变动时间	变动方式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张东江	合计持有股份	16,630,660	20.1099%	16,045,879	19.4028%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其中：无限售股份	4,157,665	5.0275%	3,572,884	4.3203%		
	有限售股份	12,472,995	15.0824%	12,472,995	15.0824%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088,227	6.1527%	5,421,816	6.5561%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其中：无限售股份	5,088,227	6.1527%	5,421,816	6.5561%		
	有限售股份	—	—	—	—		

2025年11月13日，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行能源”、“公司”）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及其员工跟投平台北京实泰能化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实泰”），以及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资本”）、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资”）（合称“B3 轮股东”）发函。由于玖行能源新三板挂牌时披露的增资当年（2023年）财务信息低于预测，在申请挂牌时放弃回购等特殊权利条款的情形下，上述情况对于B3轮股东投资时的估值和国有股东权益已造成影响且无条款弥补，故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东江对B3轮增资估值进行调整。

2025年11月2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东江先生与B3轮股东签订《关于业绩预测产生股份补偿的协议》，各方同意对B3轮股东投前估值进行调整。结合公司相近时间增资、股权转让的估值，由张东江向B3轮股东无偿转让公司合计584,781股股份的方式进行补偿，具体而言：张东江以人民币0元向中石化转让333,589股股份，以人民币0元向昆仑资本转让166,794股股份，以人民币0元向中电投资转让83,397股股份，以人民币0元向北京实泰转让1,001股股份。

（二）股份变动涉及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行政批准文件、司法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张东江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584,781 股转让至中国石化集团

资本有限公司、中国石油集团昆仑资本有限公司、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实泰能化贰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情形。

（三）投资者基本情况

1、法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美云
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10日
注册资本（单位：元）	1,000,000万
住所/通讯地址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企业办公区C栋第2层215单元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自持股权的管理，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51%；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 股 4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29MA0CHPU501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 对象	否

2、自然人基本信息

姓名	张东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 权	否	_____
住所/通讯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劳动支路 150 号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 对象	否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未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述股份变动等事项未涉及投资者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

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上海玖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